

拉车门盗窃团伙覆灭 犯罪嫌疑人悉数落网

本报讯(记者 李亮 通讯员 赵耀)深夜,他们游离在大街上,趁夜色“碰运气”用手拉车门的方式伺机盗窃车内物品,屡屡得手,只因不少粗心车主经常忘锁车门,给犯罪分子以可乘之机。近日,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公安局刑警大队经过近两个月的缜密侦查、综合布控,一举打掉3个盗窃团伙,破获20余起拉车门盗窃案,抓获涉案人员15名,涉案价值总计10万余元。

6月份以来,达拉特旗多个小区连续发生多起车内财物被盗案,严重影响了社会治安秩序。6月13日,赵某停放在祥和花园内的轿车被人拉开车门,车内钱包中的4000元现金被盗。7月19日,李某停放在陶瓷广场的白色轿车被人拉开车门,盗走了放于中央扶手箱钱

包内的现金2600元。8月5日,白某停放在瑞莹小区外的霸道车,被人盗走手包内现金4500元……侦查民警通过对多个现场进行仔细勘查,发现车辆都没有被破坏的痕迹,推断应该是车主离开车辆忘锁车门,嫌疑人以拉车门的方式进行盗窃。相同作案手法的拉车门盗窃案短时间内接连发生几十起,不仅给车主造成了经济损失,也给群众带来了心理恐慌。

案件发生后,达拉特旗公安局党委高度重视,要求刑警大队全力以赴,尽快破案。刑警大队严密部署,抽调精干警力组成专案组,对此案开展侦查工作。侦查民警通过调取多个小区及街道的大量监控视频,调查走访了大量群众,开展了系列侦查工作。

民警经过近两个月的缜密侦查和摸排走访,对近期发生的类似案件进行梳理,进行串并案侦查,最终确定该系列案件为团伙作案。同时,安排警力通宵蹲点守候以及巡逻查控。通过大量侦查工作,办案民警最终确定刘某某等6人有重大作案嫌疑。8月13日,办案民警经过严密布控,将以刘某某为首等6名团伙成员一举抓获归案。经审讯,该6名犯罪嫌疑人对拉车门实施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多年的侦查经验告诉民警,实施这么多起拉车门盗窃案件,绝不是一个团伙所为。民警通过进一步深挖线索,细致分析研判,掌握了另一个作案团伙的身份及在东胜的藏匿地点。8月16日,办案民警果断对以郭某某为首的团伙成员开展布控抓捕,一举抓获涉嫌拉

车门盗窃车内物品犯罪嫌疑人5名。随后,民警又根据线索,于当日下午将另外2名犯罪团伙成员抓获。

8月24日,办案民警又通过之前掌握的线索,将拉车门盗窃案犯罪嫌疑人苗某某、王某抓获。

至此,达拉特旗公安局成功打掉3个拉车门盗窃团伙,共计抓获15人。经审讯,15名犯罪嫌疑人如实交代了用拉车门方式盗窃车内现金、手机、首饰、香烟、银行卡等物品的犯罪事实20余起,总涉案价值达10万余元。

警方提示:大家都要谨记,人离车时必须将有关防盗锁具锁好。一定要二次确认,也不要将大量现金、包等贵重物品放置在车内,以免让不法分子有可乘之机。

“代办驾照”实施诈骗 警方跨省抓捕嫌犯

近日,通辽市科左后旗公安局刑警大队破获以“代办驾照”为名系列诈骗案,涉案金额达40余万元,受害人数达50余人。据了解,6月28日,科左后旗甘旗卡镇居民阿某报案,辽宁省阜新市包某以帮其和弟弟不用考试获取C1驾驶证为由,诈骗15900元。民警立即开展走访调查,两地警方联合行动,跟踪追击嫌疑人。8月5日,警方终于在辽宁省阜新市犯罪嫌疑人包某家中将其抓获,经讯问,包某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同时供述了以“代办驾照”实施多起诈骗的犯罪事实。目前,警方依法对犯罪嫌疑人包某刑事拘留。

文明 杨国安 摄



阿拉善右旗人民法院审结首例“帮信罪”案件

巴丹吉林讯 近日,阿拉善右旗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审理并当庭宣判了该旗首例“帮信罪”案件,对被告人王某某以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4000元,继续追缴被告人王某某违法所得6800元,上缴国库。

法院认为,被告人王某某明知他人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为他人犯罪提供支付、结算等帮助,支付结算金额二十万元以上,情节严重,王某某的行为构成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鉴于被告人有自首情节,自愿认罪认罚,根据被告人王某某的犯罪情节、

悔罪态度和对社会的危害程度,作出上述判决。

法官提示:千万不要将自己的银行卡、电话卡、微信账号、QQ、支付宝等账号出借或出售给他人使用,否则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毛清霞)

成功查获协查车辆 消除重大安全隐患

巴彦淖尔讯 日前,巴彦淖尔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成功查获协查车辆。

8月12日,河北省邢台市广宗县公安局交管大队向巴彦淖尔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发来协查函,称在巴彦淖尔市辖区内牌照号为冀EK2**8的报废重型货车仍在行驶,请巴彦淖尔市交管支队对该车进行协查布控。该支队安全警卫大队对此高度重视,立即部署启动专项作战机制以确保消除重大安全隐患,积极投入到嫌疑车辆查控工作中。

8月30日上午,该支队安全警卫大队通过科学研判和技术手段,发现冀EK2**8重型货车在巴彦淖尔市临甘公路G242国道K162北向南公路主线卡口处有行驶轨迹。根据这一线索,民警及时将嫌疑车辆号牌布控到稽查布控系统中,便于随时掌握车辆活动轨迹。8月30日下午3时20分,嫌疑车辆在临河区域城镇区域内行驶,得到线索后,安全警卫大队民警

立即驱车前往,并在该车行驶轨迹方圆10公里内进行走访排查。当日下午5时左右,民警在临河区域城镇五四村四社发现一辆重型货车,车牌号为广宗县交警请求协查的冀EK2**8,办案民警密切配合,经初步核查发现,该车的发动机号、车架号及行驶证信息均与公安交通管理综合运用平台相符,民警成功将嫌疑车辆查扣,并联系临河区交管大队对车辆进行进一步处理。(谢磊)

狠心遗弃患病女婴 警方找到弃婴父母

呼和浩特讯 日前,呼和浩特市公安局赛罕区分局巴彦派出所接到辖区村民报警称,在辖区中润加油站对面岔路的一棵树下,发现一名被遗弃的女婴。接警后,巴彦派出所民警迅速出警,并及时联系了120急救车,将婴儿送往内蒙古医院进行检查。

经过检查,孩子出生仅几天,患有胸骨畸形,由于孩子较小,巴彦派出所民警联系呼和浩特市福利院将孩子妥善安置。同时,民警在各个医院开展走访调查工作,通过查找近几天出生婴儿情况来追踪弃婴者信息。功夫不负有心人,在内蒙古医院调查走访时,该医院

的医生护士反映,前几天,该院接生了一名患有胸骨畸形的婴儿。获得此消息后,民警及时联系公安分局刑警部门,提取了婴儿的DNA,同时将走访调查的情况反馈给刑警队员。目前,刑警队已经找到弃婴的父母,等待他们的将是法律的制裁。(张亚飞)

盗窃汽车配件 警方循线抓捕

乌海讯 日前,乌海市公安局海南区公安分局拉僧仲派出所破获一起盗窃案,抓获犯罪嫌疑人1名。

7月24日,海南区公安分局拉僧仲派出所辖区居民韩某报警称,在海南区新晟物流园附

近丢失汽车配件。接警后,民警迅速赶往现场调查,经过调取大量视频监控,走访周边废品收购站,最终确定了违法嫌疑人王某某的身份信息。经过连夜蹲守,8月25日凌晨5时,办案民警在海南区新晟物流园将违法嫌疑人王某

某成功抓获。经讯问,嫌疑人王某某对其盗窃汽车配件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

目前,警方已发已对违法嫌疑人王某某处以行政拘留5日的行政处罚。(乌海市海南区公安分局供稿)

醉驾被查受审 受到刑罚惩处

呼和浩特讯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检察院指控被告人段某犯危险驾驶罪,向玉泉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日前,法院受理后,依法适用简易程序,公开开庭审理了此案。

玉泉区人民检察院指控:2020年12月13日19时,被告人段某在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一小区附近饭店和朋友吃饭,喝了二两白酒和一瓶啤酒。2020年12月13日21时50分,段某酒后驾驶小型轿车从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滨河北路由东向西行驶至云中路交汇口时,被执勤民警查获。经检验,段某血液酒精含量为104.8mg/100ml,段某对血液酒精含量检测报告无异议,认罪认罚。

公诉机关认为,被告人段某醉酒驾驶机动车,其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三十三条之一的规定,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当以危险驾驶罪追究其刑事责任,被告人段某认罪认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十五条的规定,可从宽处理。请依法判处。

玉泉区法院认为,被告人段某目无法纪,醉酒后驾驶机动车,违反了法律规定,其行为构成危险驾驶罪。公诉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指控的罪名成立,法院予以支持。鉴于被告人当庭认罪态度较好,如实供述自己的犯罪行为,具有悔罪表现,且自愿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本院酌情从轻处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三十三条之一的规定,判决被告人段某犯危险驾驶罪,判处拘役一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五千元。(陈海青)

设局诈骗老人钱财 当庭受审被判刑罚

牙克石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牙克石市人民法院一审以诈骗罪判处陈某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缓刑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五千元。

据了解,被告人陈某与王某等3人经预谋后,来到牙克石市农贸批发市场东侧。由王某假借找“老大夫”看病为由上前与70岁的被害人张某搭讪,一同伙走来谎称其让该“老大夫”给看过病,可以带二人去找。按事先商定的办法,由陈某扮作“老大夫”的孙子,另一同伙将了解到张某的家庭情况电话告知陈某。在牙克石永兴小区,一同伙看到陈某后,按事先约定上前问陈某其爷爷“老大夫”是否还给病人治病,陈某假装去问,随后装作从家里出来,对被害人张某讲,他爷爷说张某家“有灾”,并说要“消灾”,须将家里的现金及金银珠宝拿来押在他那里。张某信以为真,回家将现金9500元取来交给陈某。陈某让张某下午来取9500元现金。张某离开后,四人携带所骗取的现金迅速逃离现场后瓜分。

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非法占用为目的,与他人互相配合,虚构事实骗取他人财物,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被告人主动投案,如实供述自己的犯罪事实,系自首。法院一审宣判后,被告人表示服从法院判决。(梁晓莉 周明武)